证券代码:688121 证券简称:卓然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5

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2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2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292,681.38	390,088.66	-24.97
营业利润	20,810.16	34,676.57	-39.99
利润总额	20,524.94	33,830.09	-39.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030.60	31,524.57	-42.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094.64	27,474.13	-37.78
基本每股收益(元)	0.89	1.91	-53.4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27%	29.99%	降低20.72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784,237.15	672,670.15	16.59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203,841.89	185,095.54	10.13
股本	20,266.67	20,266.67	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10.06	9.13	10.19

注:1. 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 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但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为准。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92,681.38万元,同比降低24.97%;实现营业利润20,810.16万元,同比降低39.99%;实现利润总额20,524.94万元,同比降低39.3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8,030.60万元,同比降低42.80%;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7,094.64万元,同比下降37.78%;基本每股收益0.89元,同比下降53.40%。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784,237.15万元,较期初增长16.59%;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203,841.89万元,较期初增长10.1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10.06元,较期初增长10.19%。

2022年度,公司全年受新冠疫情反复的不利因素影响,项目施工进度受到了制约,项目验收滞后,使得营业收入同比下降,从而导致营业利润、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均有降低。

(二)上表中有关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主要原因说明

1、本报告期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分别同比下降39.99%、39.33%,主要原因为新冠疫情反复等因素使得项目施工进度受到较大影响,验收推迟,导致营业收入下降所致。

2、本报告期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分别同比下降42.80%、37.78%、53.40%,主要原因系报告期营业收入下降净利润减少所致。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2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的合并报表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 2月 28日

证券代码:688767 证券简称:博拓生物 公告编号:2023-006

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2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2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90,114.39	181,807.59	4.57
营业利润	94,293.47	96,652.25	-2.44
利润总额	93,048.87	96,862.76	-3.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9,797.50	83,359.06	-4.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8,106.39	82,550.06	-5.38
基本每股收益(元)	7.48	9.62	-22.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99%	78.03%	减少44.04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76,909.46	243,150.89	13.88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258,558.04	210,709.81	22.71
股本	10,666.67	10,666.67	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24.24	19.75	22.71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制,但未经审计,最终结果请以公司 2022年年度报告为准。

3.以上财务数据均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数。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

2022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90,114.39万元,比上年度增长4.5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79,797.50万元,比上年度减少4.2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78,106.39万元,比上年度减少5.38%。2022年末,公司总资产276,909.46万元,比年初增长13.88%;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258,558.04万元,比年初增长22.71%。

(二)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略有增长,主要系:1、非新冠传染病检测类产品、药物滥用检测类产品本期实现稳步增长;2、2022年第一季度受奥密克戎变异毒株大范围传播影响,海外新冠检测需求出现爆发性增长,公司积极响应全球对新冠检测产品的需求,公司生产的新冠抗原家庭自测试剂盒先后获得了美国FDA、欧盟CE等多项认证,但随着2022年第二季度开始海外逐步放开疫情管控,新冠检测类产品需求和价格随之下降。

(三)上表中有关项目增减变动达30%以上的主要原因说明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比上年度减少44.04%,主要原因为:由于公司2021年9月首次公开发行新股导致股本和资本溢价增加,导致净资产规模增加;以及2022年实现的净利润减少,导致本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减少。

三、风险提示

上述2022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各项财务指标尚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688556 证券简称:高测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7

转债代码:118014 转债简称:高测转债

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2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2022年年度的定期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2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元)	3,570,559,499.71	1,566,596,736.29	127.92
营业利润(元)	898,572,636.92	211,651,756.25	324.55
利润总额(元)	884,282,432.65	187,076,362.40	372.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788,612,023.43	172,692,086.09	356.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52,778,075.95	173,248,919.37	334.5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47	0.76	356.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51%	16.22%	增长33.29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元)	5,646,364,871.32	3,234,930,803.06	74.54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元)	2,067,005,110.87	1,154,114,381.10	79.10
股本(股)	227,931,760	161,851,400	40.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9.07	5.09	78.19

注:1.计算基本每股收益以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所用的截止至2021年12月31日的股本数已作调整,以反映于2022年实施的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每10股转增4股。

2. 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但未经审计,具体准确的数据以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为准。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57,055.95万元,同比增长127.92%;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78,861.20万元,同比增长356.66%;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75,277.81万元,同比增长334.51%;报告期末总资产564,636.49万元,较期初增长74.54%;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206,700.51万元,较期初增长79.10%。

受益于双碳目标的稳步推进,光伏行业持续保持高景气度,市场需求旺盛。报告期内,作为光伏硅片切割领域内第一家全面覆盖切割设备、切割耗材及硅片切割加工服务业务的供应商,公司充分发挥"切割设备+切割耗材+切割工艺"融合发展及技术闭环优势,不断开拓创新,产品竞争力显著提升,经营业绩实现大幅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切割设备产品持续保持行业领先技术优势,产品竞争力不断提升,龙头效应显著,公司设备订单大幅增加;公司金刚线完成"单机十二线"技改,叠加生产工艺的不断进步,实现金刚线产能及出货量大幅提升的同时毛利率得到大幅改善;公司各硅片切割加工服务项目推进顺利,产能规模效益显现,技术领先优势放大,业务快速放量;公司半导体、蓝宝石及磁材创新业务设备及耗材产品竞争力持续领先,订单稳步增长,同时,在行业内独家实现碳化硅金刚线切片机批量销售,实现碳化硅领域金刚线切割技术的快速渗透。

(二)主要指标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主要原因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同比上期增长127.92%,公司营业利润同比上期增长324.55%,公司利润总额同比上期增长372.69%,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同比上期增长356.66%,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上期增长334.51%,基本每股收益同比上期增长356.58%,影响上述指标变动的主要原因是:(1)设备订单大幅增加;(2)金刚线产能及出货量大幅提升,毛利率大幅改善;(3)硅片切割加工服务业务产能规模效益显现,技术领先优势放大,业务快速放量,实现超高速增长;(4)创新业务领域切割设备及切割耗材产品竞争力持续领先,订单稳步增长。上述多因素叠加推动公司2022年年度业绩较上年同期实现大幅增长。

2、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较报告期初增长74.54%,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较报告期初增长79.10%,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较报告期初增长78.19%,影响上述指标变动的主要原因是:(1)公司各类业务签单大幅增加,营业规模实现大幅增长,进而导致资产总额大幅增加;(2)公司业务快速发展,盈利能力提升导致净利润大幅增长,对应的未分配利润大幅增加。

3、报告期末,公司股本较报告期初增长40.83%,影响上述指标变动的主要原因是:(1)报告期内,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完毕,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2)报告期内,公司完成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股票归属。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尚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快报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本公告所载 公司2022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 所审计,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敬请 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002022 证券简称:*ST科华 公告编号:2023-011

债券代码:128124 债券简称:科华转债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三次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暨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公司股票交易自2022年5月6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若公司出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3.11条所列任一情形,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公司可转换债券"科华转债"(债券代码:128124)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

2、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3.5条第一款的规定"上市公司因出现本规则第9.3.1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应当在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当年会计年度结束后一个月内,披露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并在披露该年年度报告前至少再披露两次风险提示公告",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于2023年1月13日发布的《关于加强退市风险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的规定"为提升风险揭示效果,退市风险公司应当在首次风险提示公告披露后至年度报告披露前,每十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本公告为公司第三次披露风险提示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具体情形	是否适用
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	不适用,根据公司已披露的2022年度业绩预告及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预沟通情况,目前公司不适用任一情形。
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年度报告。	

一、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原因

2022年4月30日,公司披露了《2021年年度报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ZA12295号),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第一款第(三)项的规定"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交易自2022年5月6日起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3.11条的规定"上市公司因触及本规则第9.3.1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首个会计年度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所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

(一)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

(二)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三)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年度报告;

(五)虽符合第9.3.7条的规定,但未在规定期限内向本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

(六)因不符合第9.3.7条的规定,其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申请未被本所审核同意"。

若公司出现前述六个情形之一,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二、历次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及《关于加强退市风险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的规定,公司已于2023年1月31日、2023年2月14日分别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二次风险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本公告为公司第三次披露风险提示公告,公司将在本公告披露后的每十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直至2022年年度报告披露。

三、其他事项

1、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1.14条的规定,若公司出现《股票上市规则》第9.3.11条所列任一情形的,公司股票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公司可转换债券"科华转债"(债券代码:128124)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

除上述退市风险警示外,公司股票交易已被实施了其他风险警示,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30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暨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

2、2022年11月1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恢复控制并重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3),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认为公司对天隆公司(西安天隆科技有限公司、苏州天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合称"天隆公司",下同)暂时失去控制的情形已经消除,公司对天隆公司恢复控制,并将天隆公司自2021年10月1日起恢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022年12月29日,公司披露了《2021年年度报告(更正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重新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22]0019082号);同日,公司披露了《董事会关于2021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出具了《关于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的专项报告》(大华核字[2022]0015056号);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3、公司于2023年1月18日披露了《2022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3-002),经公司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范围为89,000万元至115,000万元、2022年度营业收入范围为650,000万元至750,000万元、2022年度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范围为473,720.33万元至499,720.33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正在进行中。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预约披露日为2023年3月23日,最终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2年年度报告为准。

4、2023年2月2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公司正有序推进2022年年度报告编制及审计工作,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正有序执行相应审计程序、获取审计证据并进行审计底稿的编制。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媒体披露的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002022 证券简称:*ST科华 公告编号:2023-012

债券代码:128124 债券简称:科华转债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披露后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西安天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西安天隆")38%股权和苏州天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天隆")38%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西安天隆和苏州天隆将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二、本次交易的历史披露情况

1、公司因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于2022年9月22日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2-080),公司股票、可转换公司债券自2022年9月22日开市时起停牌、暂停转股。

2、公司于2022年9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于同日披露了《关于披露资产重组预案暨公司股票复牌及一般风险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83),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2年9月29日开市起复牌、恢复转股。

3、公司分别于2022年10月29日、2022年11月28日、2022年12月28日和2023年1月31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披露后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99、2022-108、2022-119、2023-003)。

三、本次交易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推进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各项工作。本次交易涉及的审计、评估等工作正在进行中,公司将在相关审计、评估等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并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同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后续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四、风险提示

公司于2022年9月29日披露的《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简称"预案")中已对本次交易涉及的有关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进行了详细说明,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次交易尚需公司董事会再审议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经有权监管机构核准后方可正式实施,本次交易能否获得相关部门的批准,以及最终获得批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后续信息披露程序,在本次交易预案披露后至发出审议本次交易事项的股东大会通知前,每30日公告一次本次交易的最新进展情况。

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报刊、网站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002022 证券简称:*ST科华 公告编号:2023-013

债券代码:128124 债券简称:科华转债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SDV20210578仲裁案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就申请人彭年才、李明、苗保刚、西安昱景同益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合称"申请人")与本公司间涉及的SDV20210578《关于西安天隆科技有限公司和苏州天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书》(2018.6.8)争议仲裁一案(以下简称"本案"),申请人和本公司于2022年11月28日分别向本案仲裁庭提交申请,请求延长和解协商期限至2023年2月28日,仲裁庭决定予以同意,详见本公司于2022年11月30日披露的《关于SDV20210578仲裁案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111)。

2023年2月24日,申请人和本公司各自向本案仲裁庭提交了《申请人关于和解谈判阶段性进展的汇报(六)及再次延长和解协商期限的申请》和《被申请人关于延长各方和解协商期限之申请书》,分别申请延长和解协商期限至2023年5月30日。2023年2月24日,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上海国际仲裁中心)秘书处签发(2023)沪贸仲字第05289号文,仲裁庭决定对申请人和本公司提出的给予和解协商期限的申请予以同意。

就本案争议标的西安天隆科技有限公司和苏州天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38%股权,本公司与申请人已于2022年9月27日签订了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书。本公司于2022年9月29日披露了《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并于2022年10月29日、2022年11月28日、2022年12月28日和2023年1月31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披露后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99、2022-108、2022-119、2023-003)。

截止至本次公告披露日,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有关事项仍在有序推进中;本公司与申请人就本案仍在和解协商中。本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案进展,依法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688086 证券简称:*ST紫晶 公告编号:2023-014

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三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违规担保、对以前年度财务报表追溯调整、2021年度大额销售退回、前期保留意见事项影响本期尚未消除、无法评估或有事项对财务报表的影响,2021年度财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已自2022年5月6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截至目前尚未完全解决前述事项。若公司出现2022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等情形的,公司股票将在2022年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终止上市的风险,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截至本公告日披露日,公司尚未聘请2022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公司存在因不能按期披露2022年年度报告而面临终止上市的风险。

3、公司于2022年11月18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处罚字[2022]167号)(以下简称"《事先告知书》"),根据《事先告知书》认定情况,公司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如收到中国证监会做出的正式处罚决定书,公司可能触及重大违法类强制退市情形的,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一、公司可能被终止上市的原因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第12.4.9条第一款规定:上市公司股票因第12.4.2条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未出现下列任一情形的,公司可以在年度报告披露后5个交易日内,向本所申请撤销对其股票实施的退市风险警示并披露:

(一)第12.4.2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规定的任一情形;

(二)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三)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

(四)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且未在法定期限内改正。

第 12.4.9 条第五款规定:上市公司不符合本条规定的撤销退市风险警示条件或者未在规定期限内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本所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

若公司2022年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数据或《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审计、

披露工作触及上述情形之一的,公司股票将面临终止上市的风险。

二、重点提示的风险事项

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预约披露时间为2023年4月29日,截至目前,公司尚未聘请会计师事务所。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所有披露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688639 证券简称:华恒生物 公告编号:2023-003

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2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2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41,865.62	95,409.61	48.69
营业利润	34,367.00	18,634.28	84.43
利润总额	34,346.94	19,078.68	80.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896.25	16,823.55	89.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189.82	14,532.24	107.74
基本每股收益(元)	2.94	1.70	72.9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05%	18.12%	增加5.93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04,117.07	147,410.63	38.47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47,942.54	118,312.51	25.04
股本(万股)	10,840.00	10,840.00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13.65	10.91	25.11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制,但未经审计,最终数据以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2022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为141,865.62万元,同比增长48.6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1,896.25万元,同比增长89.59%。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204,117.07万元,同比增长38.47%;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147,942.54万元,同比增长25.04%。

2022年,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发酵法丙氨酸5000吨/年技改扩产项目"和"交替年产2.5万吨丙氨酸、缬氨酸项目"顺利投产,产能逐步释放,销售量显著增加,产品毛利率亦有所提升,推动公司盈利能力进一步增强。

2022年,公司紧紧围绕发展战略和年度经营目标,坚持"强组织、开新局、拉增长"的年度管理方针,积极面对市场需求及竞争形势的变化,开拓市场,夯实组织管理能力,提升企业整体竞争力,进一步巩固了市场竞争优势。

(二)上表中有关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主要原因

1.2022年度营业总收入、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增加较大,主要系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能逐步释放,销售量显著增加,产品毛利率亦有所提升所致。

2.2022年末公司总资产较期初增加较大,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经营积累及长期资产增加所致。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2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2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688209 证券简称:英集芯 公告编号:2023-002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2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2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867,261,374.92	780,718,304.88	11.09
营业利润	168,895,170.15	229,953,833.29	-26.55
利润总额	169,058,570.96	178,099,900.73	-5.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9,577,063.84	158,273,806.72	0.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9,042,030.66	205,928,605.68	-27.62
基本每股收益(元)	0.39	0.42	-7.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65	26.71	减少15.06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907,388,647.12	807,068,558.23	136.34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754,875,340.00	679,433,037.64	158.29
股本	420,000,000.00	378,000,000.00	11.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4.18	1.80	132.22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但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为准。

3.以上数据及指标如有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1、公司整体经营情况与财务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86,726.1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1.0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5,957.7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0.82%;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4,904.20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27.62%。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190,738.86万元,较报告期初增加136.34%;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175,487.53万元,较报告期初增加158.29%;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4.18元,较报告期初增加132.22%。

2、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1)报告期内,公司始终以市场为导向,以创新为驱动,持续保持现有市场份额领先,并不断拓展新兴市场,公司销售额持续提升,营业收入稳步增长。

(2)报告期内,受全球经济增速放缓,疫情反复等因素影响,终端市场需求持续疲软,为稳住并扩大公司市场占有规模,公司采取了较为灵活的市场策略,且公司上游晶圆价格保持相对刚性,导致公司产品整体毛利率有所下滑。

(3)公司始终以"人才导向"的可持续发展思路,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在人才储备上,公司积极引进高端人才,加大校招力度,加强人才培养力度,公司研发费用随之大幅增加。2022年研发投入较上年增长60%。且公司2022年实施了股权激励,股权激励成本也对公司净利润产生了一定的影响。

(4)公司2022年成功上市,募集资金使公司总资产、净资产规模大幅增加,募投项目尚在投入期,使公司净资产收益率有所下滑。

以上综合因素导致本期业绩变化。

(二)变动幅度达到30%以上指标的说明

1、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分别增长136.34%、158.29%和132.22%,主要系公司 2022年4月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取得募集资金导致总资产和净资产大幅增加所致。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公司2022年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2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688209 证券简称:英集芯 公告编号:2023-003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收到监事叶桦先生的辞职信。叶桦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规定,叶桦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监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监事会时生效。

叶桦先生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监事会对叶桦先生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对公司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通知。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603717 证券简称:天域生态 公告编号:2023-021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2月27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杨浦区国权北路1688号湾谷科技园B2幢二层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2,049,13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068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罗卫国先生主持。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董事罗卫国先生、孟卓伟先生现场出席本次会议;董事史东伟先生、曾学周先生、陈庆辉先生、王泉先生、吴冬先生、包满珠先生、梅婷女士远程通讯方式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刘翔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

3、副总裁梅晓阳女士、财务总监孙卫东先生出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049,137	100.00	0	0.00	0	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1,659,137	100.00	0	0.00	0	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以上议案获得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

律师:陈德志、程欣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具备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资格;出席及列席会议的人员均具备合法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和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28日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3717 证券简称:天域生态 公告编号:2023-022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02月2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23年02月27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罗卫国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编制了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上发布的《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关联董事罗卫国、史东伟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以现场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定于2023年03月15日(星期三)在上海市杨浦区国权北路1688号湾谷科技园B2幢二层召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码:2023-024)。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02月27日

证券代码:603717 证券简称:天域生态 公告编号:2023-023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3年02月27日上午11:00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汪陈林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编制了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上发布的《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02月27日

证券代码:603717 证券简称:天域生态 公告编号:2023-024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3月15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年3月15日14点00 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杨浦区国权北路1688号湾谷科技园B2幢二层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3月15日

至2023年3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年02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罗卫国、史东伟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717	天域生态	2023/3/9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如下文件办理会议登记: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帐户卡;委托代理人须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本人身份证、委托人的股东帐户卡。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和本人身份证;代理人持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和本人身份证。

(二)登记地点:上海市杨浦区国权北路1688弄湾谷科技园B2幢五层。

(三) 登记时间:2023年03月13日(上午09:00-12:00,下午13:00-18:00)。逾期未办理登记的,应会于会议召开当日13:30之前到会议召开地点办理登记。

(四)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并提供上述第(一)1、2条规定的有效证件的复印件,登记时间同上,信函日期以收到的邮戳为准。

六、其他事项

(一)与会股东或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往返交通和食宿费等自理。

(二)与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联系方式:

联系人:孟卓伟

电话:021-55095580

传真:021-55095580

特此公告。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2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3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